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QD  **青島銀行**

Bank of Qingdao Co., Ltd.*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份代號：3866)

(優先股股份代號：4611)

關於董事長景在倫先生任職資格獲監管機構核准的公告

茲提述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日期為2022年6月8日、2022年6月28日及2022年6月29日的公告以及日期為2022年6月9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選舉景在倫先生為本行第八屆董事會(「董事會」)執行董事、董事長。

本行於今日收到《青島銀保監局關於景在倫任職資格的批覆》(青銀保監覆[2022]211號)，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青島監管局(「青島銀保監局」)已核准景在倫先生本行董事長的任職資格。根據相關規定，景在倫先生自2022年7月21日起就任本行董事長、執行董事、董事會戰略委員會主任委員、提名委員會委員、薪酬委員會委員以及網絡安全和信息化委員會委員。

景在倫先生的簡歷及其他根據有關法律法規須予披露的信息請見本行刊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行官方網站(www.qdccb.com)日期為2022年6月8日及2022年6月9日的相關公告及通函。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資料並未發生變化。

董事會對景在倫先生加入董事會並就任董事長表示熱烈歡迎。

承董事會命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景在倫
董事長

中國山東省青島市
2022年7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景在倫先生、王麟先生、劉鵬先生及呂嵐女士；非執行董事周雲傑先生、Rosario Strano先生、譚麗霞女士、Marco Mussita先生、鄧友成先生及蔡志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思明先生、房巧玲女士、Tingjie Zhang先生、邢樂成先生及張旭先生。

* 青島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並非一家根據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之認可機構，並不受限於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督，亦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及／或接受存款業務。